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亳州市中药饮片厂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9日与自然人张涛、张甜甜和亳州市中药饮片厂签署了《亳州市中药饮片厂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使用自有资金5600万元收购亳州市中药饮片厂（以下简称“亳州中药”）80%股权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5月10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-024《关于签署〈亳州市中药饮片厂股权转让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亳州中药已完成股权过户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，并取得了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：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600151948659J
- 2、名称：亳州市中药饮片厂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住所：亳州市药都路1888号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张涛
- 6、注册资本：壹仟伍佰万元整
- 7、成立日期：2003年12月22日
- 8、营业期限：2003年12月22日至2050年01月01日

9、经营范围：中药饮片（含毒性饮片，净制，切制、炒制、炙制、蒸制、锻制）、直接服用饮片、发芽生产销售；中药材（系未经炮制及药品标准或炮制规范允许初加工的中药材）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农副产品收购（不含粮、棉、油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5日